

赛隆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薪酬的 确认及 2022 年薪酬方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赛隆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薪酬的确认及 2022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和《关于监事 2021 年薪酬的确认及 2022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关联董事、监事已就自身关联事项进行回避表决。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情况

2021 年度，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或子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规定领取薪金。独立董事的薪酬以津贴形式按月发放。具体从事营销管理或与营销业绩直接相关的岗位，其薪酬总额中包括营销绩效奖励。

经核算，2021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税前薪酬总额 (万元)	备注
蔡南桂	董事长	现任	33.72	
蔡赤农	副董事长 总经理	现任	57.38	含营销绩效 20.00 万元
唐霖	董事	现任	32.69	
龙治湘	董事	现任	38.32	
李剑峰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32.31	
张旭	董事、董事会秘书、 副总经理	现任	32.91	
张维	独立董事	现任	11.82	
潘传云	独立董事	现任	9.09	
陈小辛	独立董事	现任	9.09	

刘达文	监事会主席	现任	52.85	含营销绩效 16.07 万元
周蓓	监事	现任	32.54	
邓拥军	监事	现任	32.44	
童彦	副总经理	现任	43.92	含营销绩效 9.87 万元
高京	财务总监	现任	27.88	
徐杰	独立董事	离任	2.93	
袁自强	独立董事	离任	2.93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度薪酬方案

（一）适用对象

公司董事（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此次薪酬方案自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实施，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后自动失效。

（三）2022年薪酬方案

为更好的实现公司战略发展目标，进一步提高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发挥其对公司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的重要作用，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现拟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姓名	职务	调整后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备注
蔡南桂	董事长	55.00	
蔡赤农	副董事长 总经理	52.00	不含营销绩效，具体按营销考核方案执行
唐霖	董事	40.00	
龙治湘	董事	40.00	
李剑峰	董事、副总经理	45.00	
张旭	董事、董事会秘书、 副总经理	45.00	
张维	独立董事	13.00	
潘传云	独立董事	13.00	
陈小辛	独立董事	13.00	
刘达文	监事会主席	39.00	不含营销绩效，具体按营销考核方案执行
周蓓	监事	35.00	
邓拥军	监事	40.00	

童彦	副总经理	39.00	不含营销绩效，具体按营销考核方案执行
高京	财务总监	35.00	

以上薪酬方案根据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目标的实施情况、年度经营目标的完成情况并考虑岗位职责及工作业绩等因素制定。年度薪酬包括基本薪酬和绩效奖励，公司将视当年经营业绩情况和个人工作完成情况确定绩效奖励金额，其具体金额具有不确定性，绩效考核方案另行制定。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为营销管理或与营销业绩直接相关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绩效考核按营销考核方案执行。

公司发放薪酬均为税前金额，公司将按照国家和公司的有关规定，从工资奖金中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各类社会保险费用、按照公司绩效管理规定、考勤管理规定等需扣减的薪酬等，剩余部分发放给个人。

以上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三、备查文件

1.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赛隆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7日